# 高中三国演义读后感800字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2-12

*>《三国演义》，也称《三国志通俗演义》或《三国志演义》，是一部长篇历史小说，流传极广，影响很大。《三国演义》取材于东汉末年和魏、蜀、吴三国的历史，从东汉末年的灵帝中平元年(公元184年)，黄巾起义开始，一直叙写到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

>《三国演义》，也称《三国志通俗演义》或《三国志演义》，是一部长篇历史小说，流传极广，影响很大。《三国演义》取材于东汉末年和魏、蜀、吴三国的历史，从东汉末年的灵帝中平元年(公元184年)，黄巾起义开始，一直叙写到晋武帝太康元年(公元280年)吴亡为止，差不多一个世纪。读完了这本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其中的人物形象。为大家提供《高中三国演义读后感800字》，欢迎阅读。

>【篇一】

　　在悠久的中国历史中，灿如星河的古诗词文化里有不少文人雅士，他们书写了一首首，一部部不朽的经典名作。其中，我最为喜欢的就是《三国演义》。

　　《三国演义》很生动地反映了东汉末年间中国古代这段历史的政治生活和军事生活。在这本厚厚的书里，记载着许多的人物，有足智多谋的诸葛亮、武艺高超的吕布、忠心耿耿的关羽、威猛忠心的赵子龙、谦卑有礼的刘备……每位人物作者都描写得栩栩如生，淋漓尽致地描绘出了他们的性格特点，让人读罢不能忘怀，使我真实地感受到了那段被封尘已久的历史故事。

　　心怀天下的贤者刘备，他为了能解救生活在水生火热中的老百姓而三顾茅庐，以为一段佳话，这是多了不起呀！虽然前两次的拜访都没有见到诸葛亮，他仍旧坚持去了第三次，室外大雪纷飞，天寒地冻，这一些都没有使他退却，他还是耐心谦逊地站在门口等待，毫无怨言，最终得到了诸葛亮的鼎力协助，成为三国中的一方霸主。而文中里另一个主人公我就更加欣赏和喜爱了——诸葛亮，字卧龙，他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足智多谋，知人善用，忠君爱国，是一位十足的智者。书中他似乎无所不能，令人钦佩。空城计骗过狡诈多疑的司马懿，设计骗取曹操败走华容道，草船借箭、火烧连营、七擒七纵孟获大块人心，一计连一计，一环套一环，让人不得不连连称赞，拍手叫绝！可当我看到诸葛亮病死的那一段时，眼泪又不自觉地就流下来，为他的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作为所感动，为他的忠君忠主所敬佩，他这样的一个人才并没有功高夺主，自立为王，而是选择尽忠于新主，哪怕这个新主庸庸无碌……这让我想起诸葛亮呕心沥血所写的《出师表》：“受任于败军之际，奉命于危难之间，攘除\*凶，兴复汉室，还于旧都。鞠躬尽瘁死而后已。”这是多么得可歌可泣，多么得感人肺腑！

　　读了《三国演义》这本书，我感受到了刘备的仁、关羽的忠、张飞的义和诸葛亮的智。那些层出不穷的智慧谋略、惊心动魄的战争场面、英雄主义的人格精神，都展现了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博大精深的文化。亲爱的同学们，听了我的介绍，你愿意和我一起来读读这本书吗？我相信你也一定会喜欢上它的！

>【篇二】

　　狼烟纷起，战鼓擂响。箭在弦上，男儿为何不拔？

　　塞北秋风，江南杏雨。江山如画，英雄为何不争？

　　佳人乱世，笑靥如花。倾城倾国，你却为何不得？

　　书中最令人扼腕的是刘关张这三兄弟。从桃园结义到赤壁破曹，从千里单骑到败走麦城，从长坡一吼到夜战马超。云长说：“即使大哥什么都没有，我也要去投奔他。”不论做什么都以他大哥为准，他可以对谁都不好可唯独要对大哥好。只因为他有义。他桀骜不驯却只对大哥忠诚，当知道自己的二哥被杀，就算打也好骂也好，这个仇我也要报。结果被手下所杀。这三人从书之头却没有走到书之尾。败走麦城，心不甘；身首异处，恨无奈；兄弟相死，泪满行。塞北风，吹散了他们的呼吸；古筝曲，叹不完他们的一生。他们兄弟之情所融合成的那一缕英魂。依旧是那么的有情有义，生死不分。忠诚之魂，永久不灭。

　　“春蚕到死丝方尽，蜡炬成灰泪始干。”诸葛孔明，人称卧龙先生，被刘备所感动，拜为军师。为表忠心，献出隆中对；为得赤壁之赢，孤身犯险，舌战群儒；为对抗司马懿，冒险一搏，演唱空城。统一全国是他毕生之梦，当刘备临终托孤时，他发誓定会辅助刘禅，完成统一大业。这个人，他本身就是一个传奇。最终油尽灯枯，耗尽了他全部的力气。即使身已死，可他对蜀汉之忠，对刘备之忠，永久不止。

　　他是英雄，有胆去刺杀董卓；他有志向，只为一统天下。雄心之魂，传古至今，但凡有志者，皆全有之。曹操，一位传奇之人，在三国之中，个个有雄心，可唯独他的雄心是那么雄厚，直抒扑面而来杀陈宫，灭吕布，就连袁绍，汉献帝之妃都成为了他的踏脚石。怎料谋事在人，成事在天，壮志却未酬，可时间是公平的，最后他的壮志化成一缕英魂，永久不灭。

　　大梦方醒，百年长，不过弹指一挥间。罗贯中以情为墨，以义为纸，拾起“人生壮志”这支笔写出了人物百叹。关羽的忠，为后人叹；诸葛的智，为后人敬；孟德的雄，为后人佩。他们有壮志，有情义，只最终逃不脱命运。罗贯中不禁写出了人物姿，更重要的是，留下了一缕英魂，或忠或义，或智或才，不过是这其中无数人的结合体罢了。

　　爱无痕，情无边。欢笑泪眼共床眠。

　　人已去，情却在。一寸离肠千万结。

　　时已逝，间无隙。一缕英魂到永久。

>【篇三】

　　《三国演义》作为四大名著之一，是家喻户晓的一个故事。第一次接触是在孩提时代，是老版的电视剧。小孩子理解东西很简单：就是谁是是非，正义一方与\*一方。那时候的观后感就是刘备是好的他应该赢，曹操是坏的。其他的就什么也记不住了。这里强调一下我是极讨厌看的，你知道孩子脑中只有动画片。但是我爹不许啊，非紧紧抱着我跟他一起看，然后一个一个给我讲解人物，我哪听得进去。枉费了他的一番苦心，只记住了刘备曹操。

　　再后来，识了几个字，大概四年级吧，尽管脑中还是只有灌篮高手，光明使者，龙珠等一系列动画片。但是有一天在帮学校打扫图书馆的时候，发现了一本插画版的《三国演义》，里面大刀长矛，刀光剑影，黑白画把人物画得很搞笑，真是太有趣了。然后我就决定借了去看了，接着一发不可收拾，没日没夜的看，最激动的莫过于又有新的厉害人物出现这种情节对故事情节也有了一点了解，就是一帮英雄帮着曹操刘备打天下，很奇葩的是我居然还记住了一段时间内牛b闪闪的董卓。读后感：赵云，关羽，张飞，诸葛亮，厉害的蜀将全记住了，还有吕布，周瑜。现在想想那时候是个人英雄主义在我心底占了主导地位。为什么？因为我记住的全是能打会说的，连孙权这种大人物都被我忽略了，还有司马懿，全然记不下他这个人。对我影响还是挺大的，所以那时就觉得我要么要非常能打，要么就像诸葛亮一样上知天文，下晓地理。能打就算了，用不上，况且照我当时又瘦又小的，完全是没机会做武将了。那就做诸葛亮吧，什么都懂一点，说得小伙伴们一个个全仰视着我，多爽。我想就是那时候养成爱读书的习惯吧。读的越多汲取越多。以至于六年级的时候聊到各种历史人物我都能跟老师夸夸而谈，上生物课也能跟老师大论clone，我还记得老师居然不会念这个单词，跟我说就是克隆技术，不用关心他怎么，小伙伴都惊呆了，然后当时班主任定义我以后读历史系肯定特牛b。好吧，如果你的孩子是七八岁，那赶紧给他买本有趣的插画版三国演义吧。

　　再后来一次读就是xx时代了，读的是原著。虽然情节还是一样吸引人，但是你能想象得到读半古半现的文字是多枯燥。这一阶段思考方式也变了，所以记住了一些高光镜头：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赤壁之战，千里走单骑，空城计，诸葛亮北伐……这一阶段教给我的是：为人臣者必将尽心尽力，对事的态度上一定的尽全力，这样也许才有一个好归属。当然个人英雄主义仍然存在，比如这阶段我就看到了孙权其实还可以，然后曹操已成我偶像了，他看到人才时的那种兴奋，对待事情那种方式反正还对我影响蛮大的。你也会为那些人物的心路历程所吸引，包括他们制定的对战术。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